**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专项资金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公开时点：2018年初预算下达后）

 根据2018年人大通过我单位的专项年初预算总数为 632.3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在实际执行中，上级下达补助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 我单位本年总专项资金为632.3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情况如下：

**一、年初预算专项情况**

经人大通过我单位本年的专项项目有：应急救助基金项目65万元、维稳基金项目10万元、依法治区专项经费（含区委法律顾问）项目7万元、重性精神病监护补助项目120万元、人民调解经费项目10万元、安置帮教经费项目2万元、社区矫正经费(含社区矫正专职人员工作经费18万元)项目23万元、政法信息化经费项目99.90万元、区街道“中心+”及雪亮工程建设经费项目30万元、“平安通”养老助残项目40.50万元、法援经费项目25万元、法制建设经费（含政府高级雇员费、法律顾问费）项目29万元、办公场所日常管护经费项目12.90万元、普法经费项目40万元、综合管理经费项目10万元、国安办工作经费项目20万元、防范办工作经费项目20万元、平安建设经费（含综治维稳经费）项目20万元、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5万元、社工委经费（含南粤幸福周和宣传经费，户外媒体宣传，宣传单及宣传用品）项目40万元、法学会经费项目3万元。

1. 应急救助基金项目年初预算65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2. 维稳基金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3. 依法治区专项经费（含区委法律顾问）项目年初预算7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4. 重性精神病监护补助项目年初预算12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5. 人民调解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6. 安置帮教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7. 社区矫正经费(含社区矫正专职人员工作经费18万元)项目年初预算23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8. 政法信息化经费项目年初预算99.9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9. 区街道“中心+”及雪亮工程建设经费项目年初预算3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0. “平安通”养老助残项目年初预算40.5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1. 法援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5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2. 法制建设经费（含政府高级雇员费、法律顾问费）项目年初预算29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3. 办公场所日常管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2.9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4. 普法经费项目年初预算4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5. 综合管理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6. 国安办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7. 防范办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8. 平安建设经费（含综治维稳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19.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5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20. 社工委经费（含南粤幸福周和宣传经费，户外媒体宣传，宣传单及宣传用品）项目年初预算40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21. 法学会经费项目年初预算3万元，截止至1月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开展情况说明：无。项目绩效情况：无。

 **二、上级补助项目情况**

 本年上级下达我单位专项补助项目有：0项目0万元.。

**三、专项调整的情况**

1、本年我单位调减专项0个项目共0万元。

2、本年我单位内部调整专项0个项目共0万元。

3、本年我单位申请追加并获得的专项0个项目共0万元。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8年12月12日**